



# 法治教育进校园 安全护校助成长

## ——双辽市公安局深入开展校园及周边安全治理专项行动

全媒体记者 李雪 本报通讯员 王楠



为进一步加强辖区学校安全防范工作,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双辽市公安局深入校园开展“护校安园”专项行动,全力保障校园正常教学秩序,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

内保大队深入校园进行安全检查,帮助学校完善安全措施,净化学校周边治安环境。辖区派出所组织民辅警深入课堂开展法治教育、防范欺凌、人身安全以及防范电信诈骗等专项安全教育活动,切实提高师生安全防范意识。

各派出所选派优秀民警担任法治副校长,入校、入园上好法治课,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采取以案释法、案例解析、互动问答等方式,向师生宣讲《宪法》《刑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知识,教育引导中小学生学法、懂法、守法、用法。期间,开展法治宣传进校园系列活动39场次,发放安全防范宣传资料3000余份,指导开展演练37次,选派法治辅导员37人。

刑侦大队联合各学校开展防范“两卡”犯罪法治教育讲座,向师生讲解电信网络诈骗常见套路和防范技巧,着重讲解本地学生涉“两卡”犯罪案例,解读犯罪分子如何引诱青少年参与电信诈骗和其所需承担的法律后果。最后,民警现场引导师生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和“金钟罩”小程序,筑牢防范网络电信诈骗防护网。

禁毒大队联合双辽市第一中学开展禁毒宣传进校园活动。民警针对青少年好奇心强、抵抗诱惑能力弱的特点,通过播放教学视频、展示实物图片、真实案例讲解等方式将毒品种类、特征、危害等知识讲授给同学们,现场教学识别和防范毒品的方法与技巧,鼓励大家树立积极健康观念,争做知法、懂法、守法好青年。参与听讲的同学们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树立健康、科学、文明理念,养成良好学习、生活行为习惯,并将学到的禁毒知识向身边人进行普及宣传。

此次专项行动,交警大队结合工作实际,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安全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师生辨别能力和守法观念,提高了安全防范意识,营造了知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校园氛围。

“安全意识常在,法律警钟长鸣”,通过开展校园及周边安全治理专项行动,将宣传教育前置,防范关口前移,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法治观念和安全意识。双辽市公安局将继续加强警校共建,形成多方合力,为学校师生安全和治安环境保驾护航,共建和谐平安校园。

# 法警护航助力解决执行难题

一个身影从被腾迁房屋角落向执行现场冲撞,法警队干警及时发现此人,及时制止其冲撞行为,核对身份信息,确定其为本案被执行人。鉴于上次执行该案经验,防止其再次出现过激行为,对被执行房屋周边群众产生不良影响,法警队干警将被执行人送往事先准备的车辆内,迅速化解执行危机,执行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铁东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履职尽责,全力协助执行部门处理各类执行案件,保障申请执行人权利,破解执行困难。

# 阻止诈骗案件发生 避免群众财产损失

本报(全媒体记者 刘莉)近日,伊通公安局永盛派出所民警快速行动,成功阻止一起电信诈骗案件发生,避免群众财产损失。

据了解,永盛派出所辖区居民尚女士电话报警称,自己疑似遭到网络诈骗。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出警了解情况,到达现场发现,尚女士还在使用手机与对方保持通话。尚女士称她曾听过民警开展的反电信诈骗宣传,在对方索要自己银行卡信息时,意识到可能遇到了电信诈骗,立即打电话报警求助。民警发现诈骗行为还未得逞,迅速拨打尚女士电话,要求对方停止违法行为。

民警了解到,尚女士将自己有10余万元存款的银行卡信息告知了对方,立即驱车同尚女士到附近银行网点,帮助她办理银行卡冻结业务。在查询到尚女士的钱仍在卡内后,民警帮助她把钱转到其他银行账户,并叮嘱尚女士保管好银行卡,不要轻易将银行卡信息提供给他人,避免遭受诈骗,导致财产损失。

# 化解小矛盾 汇聚大和谐

## 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一起物业纠纷案



市中级人民法院。考虑到案件事实清楚,涉案金额较小,为尽快化解矛盾纠纷,在充分听取双方当事人意见后,承办法官决定深入小区,组织双方调解。

调解中,法官从双方当事人争议焦点出发,从情理法等角度入手,耐心向当事人释明各自的权利义务和相关法律规定,引导双方互谅互让、相互理解。经过反复沟通,双方冰释前嫌,自愿达成调解协议,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小物业,大民生。物业管理是社会治理矛盾集中、纠纷多发领域。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充分利用多元化化解机制和诉调对接机制化解物业纠纷,前移矛盾纠纷化解端口,为人民群众提供贴心司法服务,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远离“代理维权”陷阱

彭江



当前,一些非法组织推出所谓“征信修复、洗白”“代理免除债务”“代理投诉”等“代理维权”服务,诱导没有还款能力的人将身份证、银行卡和第三方支付账号交给其用于骗取网络借贷,甚至实施欺诈、洗钱等违法犯罪行为,危害社会治安,必须重拳治理。

打击“债间维权”黑灰产业链需要加强法律层面的惩治,增强威慑作用。对于提供虚假证明材料,伪造印章、材料和敲诈勒索的犯罪行为,有关部门要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予以打击,追究刑事责任,提升违约违法成本。

金融消费者需加强与监管部门间的联动,及时将收集的债间案例反馈给公安、监管部门,协助管理部门共同打击恶意维权行为。金融同业机构还可以建立黑名单共享机制,分享涉及黑灰产业人员的名单,进行大数据筛选和集中公示,形成有力的信息共享屏障。

此外,全社会要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政策的宣传,强调珍惜个人信用价值。有关部门应加强协作,清理网络上各类“代理维权”虚假广告,针对短视频新媒体平台建立相应治理体系,加大对反催收内容的监测与审核力度,并建立更完善的针对性举报机制,营造正确的社会信用体系舆论导向。



近日,铁西交警大队走进建筑工地和劳务市场,为进城务工人员宣讲“一盔一带”道路交通安全知识,旨在增强进城务工人员交通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营造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受到广大务工人员一致好评。

# 伊通法院:以“五个强化”打造“无讼村” 创新基层治理新模式

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

伊通法院把矛盾纠纷化解作为着力点,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服务的新需求、新期待,破解农村群众法律意识淡薄,群众诉讼难等问题,把司法诉讼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依托5个派出人民法庭,30个法官讲法点及巡回审判点,全力打造“无讼村”,探索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

## 强化“无讼”组织建设

伊通法院结合“基层建设年”活动,按照“党建引领、部门融合、法庭指导”原则,研究制定《“无讼村”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建立定期共研共商治理工作机制和“镇村屯”三级纠纷解决机制。县委政法委把“无讼村”创建工作纳入平安建设、基层党建工作、文明村屯创建等考核指标体系中,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法院参与、社会支持的工作格局。从全县197个村和社区中优先选择对接基础较好的11个村

屯作为试点,设置驻村法官工作室,驻村法官发挥“五员”作用,推进法庭执行试点工作,减少诉讼成本,打通诉讼服务“最后一公里”。

## 强化矛盾纠纷隐患排查

驻村法官与基层党组织定期联合摸排走访,对发案率较高的纠纷类型形成针对性化解预案,按矛盾激烈程度实行“黄、橙、红”分级处理,通过微信工作群、远程调解室、在线诉讼平台等现代科技手段,第一时间指导纠纷化解,预防矛盾升级。截至2022年8月,共排查出矛盾纠纷100余件,通过司法解答、诉前调解和司法确认形式全部化解。驻村法官坚持周沟通、月分析、季报告制度,充分运用司法大数据,深入研判社会矛盾纠纷成因特点和变化趋势,及时提出司法应对意见,为地方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 强化“无讼”工作机制

建立纵横四级网格结合坐标体系,建设“法官+法官助理+人民调解员+书记员”诉调一体工作机制。针对矛盾较大的纠纷,充分发挥三调联动和综合治理优势,有效钝化矛盾。对适合诉前调解的案件委托相关部门、乡镇司法所进行调解,并在短期内予以反馈。在涉及无讼村试点红塔村“吉林省黄牛产业园区项目”的拆迁征收工作中,驻村法官积极主动提供法律服务,全方位加强普法宣传,持续提供法律支持,确保征地拆迁工作有序推进。

## 强化多元解纷机制效能

坚持强基导向,运用人民法庭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制度,同基层综治中心、派出所、司法所等单位对接,最大程度将矛盾纠纷就地化解。聘任“领头雁”式

党员村干部和乡贤为特邀调解员,通过常态化法律培训和实战化调解指导,提升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解决问题的能力。将审判台“搬”到村委会、田间地头、场院集市,通过公开调解,高效化解赡养家事、相邻纠纷、离婚析产等矛盾纠纷。

## 强化司法宣传力度

积极开展“立体化”法治宣传,通过发布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定期普法、以案示范裁判、巡回审判等方式,合理引导群众诉讼预期,达到“审理一件、教育一片”的效果。同时在无讼试点村设立“无讼村”工作宣传栏和无讼文化长廊,深挖“无讼”文化内涵,向村民发放创建“无讼村”倡议书,引导群众逐步形成以非诉讼方式解决纠纷的意识和习惯,全面推动“无讼村”创建工作落地落实,进一步推动平安伊通、法治伊通建设。